

##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持股股东田晓军先生的通知，田晓军先生于近日办理了其持有部分股份质押式回购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股东股份本次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田晓军	否	60 万股	2018 年 6 月 6 日	2019 年 6 月 6 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75%	个人融资
合计		60 万股				1.75%	

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田晓军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3,42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90%；累计质押 60 万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.75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30%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7 日